彰化縣114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 旨:為提倡全民自由車運動風氣,建立本縣自由車運動競賽分級制度,培 養優秀基層選手,提高自由車運動水準。

二、依據:彰化縣政府114年8月6日府教體字第1140312457號函辦理。

三、主辦單位:彰化縣政府。

四、承辦單位:大村國民中學。

五、協辦單位:彰化縣體育會自由車委員會、員林二輪登山車隊、彰化縣員動力單車協會。

六、比賽日期:114年11月8日(星期六)至11月9日(星期日)。

七、比賽時間:請詳閱各組別賽程規定。

八、報名辦法:即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,將報名表核章後寄 (送)達至收件單位: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學務處(地址:彰化 縣大村鄉中山路二段240號),體育組賴志盈組長,聯絡電話:04-8521231#1201、1202,手機0919-613112。

九、競賽路程規劃:

- (一) 起跑集合點: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。
- (二)競賽路線: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出發→往南行至聖瑤西路二段96巷路口折返→北上騎行1.75km至東彰路六段永春街1巷→折返至大會會場→終點,單圈3.5公里。如比賽路線圖。。
- 十、參賽資格:就讀本縣境內各高中(職)、國中、國小(五、六年級)之學生, 並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,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 教育學生亦可報名參加。
- 十一、報名方式:本次競賽僅接受縣內各級學校統籌報名,不受理其他及各車隊教練自行報名。

十二、會 議:

- (一)領隊會議:114年11月5日(星期三),下午2時在大村國中二樓會議室。
- (二)裁判會議:114年11月5日(星期三),下午2時40分在大村國中二樓會議室。

十三、比賽組別:

- (一)國小男生組
- (二)國小女生組
- (三) 國中男生組
- (四)國中女生組
- (五) 高中男生組
- (六) 高中女生組

十四、比賽項目:

(一)國小組

國小女生組	國小男生組
1.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(2圈)	1.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(2圈)

(二)國中組

國中女生組	國中男生組			
1.個人公路計時賽10.5公里(3圈)	1.個人公路計時賽14公里(4圈)			
2.個人公路賽17.5公里(5圈)集體出發	2.個人公路賽21公里(6圈)集體出發			

(三) 高中組

高中女生組	高中男生組			
1.個人公路計時賽14公里(4圈)	1.個人公路計時賽14公里(4圈)			
2.個人公路賽21公里(6圈)集體出發	2.個人公路賽24.5公里(7圈)集體出發			

十五、賽程規定:

- (一)個人公路計時賽
 - 1.日期:114年11月8日(星期六),下午13:00集合點名;下午13:30正式比賽開始。
 - 2.地點: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。
 - 3.比賽方式:採單一出發個人計時方式,每位間隔30秒出發,公里數如下:
 - (1)國小女生組-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。
 - (2)國小男生組-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。
 - (3)國中女生組-個人公路計時賽10.5公里。(每校限報4名額)
 - (4)國中男生組-個人公路計時賽14公里。(每校限報4名額)
 - (5)高中女生組-個人公路計時賽14公里。(每校限報4名額)
 - (6)高中男生組-個人公路計時賽14公里。(每校限報4名額)
 - 4.選手請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點名。
 - 5.成績計算方式:計時賽以總公里數完成最短時間為佳。
 - 6.每趟女子組出發完畢,接續男子組進行,請參賽者自行掌控熱身準備時間。
 - 7.不限車種,皆可參加競賽。

(二)個人公路賽:

- 1.日期:114年11月9日(星期日),上午8:00集合點名;上午8:30正式比賽開始。
- 2.集合地點: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。
- 3.比賽方式:採集團出發計時方式,公里數如下:
- (1)國中女子組-個人公路賽17.5公里。 (報名人數不限)
- (2)國中男生組-個人公路賽21公里。(報名人數不限)
- (3)高中女子組-個人公路賽21公里。(報名人數不限)
- (4)高中男子組-個人公路賽24.5公里。(報名人數不限)
- 4.選手請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點名。
- 5.每組女子組出發完畢,接續男子組進行。

- 6.每組最後一位選手抵達終點後 20 分鐘,開始進行下一組競賽,請參賽者自行掌 控熱身準備時間。
- 7.僅限彎把公路車可參加本競賽項目。
- 十六、比賽規則:採用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最新審定出版之國際總會(UCI)自由 車競賽規則。如國際規則未規定,則以大會訂定之單行法規進行比賽。
- 十七、依國際自由車總會(UCI)安全條例之規定,參賽者必須自行投保意外傷害 醫療保險,大會僅提供第三人意外責任保險。

十八、獎 勵:

- (一)各項比賽錄取名額:參賽人數2至3人取1名;4至5人取2名;6至7人取3名, 往後依此類推,每增加2人則增加錄取1名,至多錄取8 名。
- (二)個人賽前3名者頒發獎牌及獎狀、第4至8名發給獎狀。
- (三)團體總錦標:以所有參賽單位,積分合計前3名隊伍,分別頒給團體冠、 亞、季軍總錦標獎盃。
- (四)總錦標積分計算法:將該校公路賽和計時賽(兩日賽程)所獲分數全部相加,各組前8名,依序給予15、10、8、6、4、3、2、1計分,積分最多為總冠軍,如有兩單位積分相同時,則以競賽中所獲得金、銀、銅牌名次判定之,若完全相同致不能判定時,以公路賽名次較優者獲勝,若再完全相同不能判定時,其名次並列,其所遺留之名次不遞補。

十九、申 訴:

- (一)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,除口頭提出外,須由單位領隊或教練於賽後30分鐘內,簽字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,同時繳保證金新臺幣貳仟元整,並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後裁定,如經審判委員會審議後為無效抗議時,得沒收其保證金,並不得再提出抗議。
- (二)不得當場質詢裁判,以維競賽之進行。

二十、器材及服裝:

- (一)國小組,需穿著體育用服裝(如有比賽服裝也可穿著)、號碼布、安全膠 盔,裝備不合規定者,不得出場比賽。
- (二)國中組、高中組,需穿著比賽服裝、號碼布、車鞋、安全膠盔,裝備不合規 定者,不得出場比賽。

二十一、附 則:

- (一)本競賽列入彰化縣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採計 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chc.edu.tw/k12),並依照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 入學作業要點辦理。
- (二)有關本次競賽之相關會議及比賽日,請各單位核予帶隊人員、學生及賽會工作人員等,辦理公(差)假登記。

二十二、車輛及輪組限制規定

賽制組別	個人	公路計時賽	
國小組別	開放全齒比	1.禁用碟輪/碳纖 維製刀輪 2.輪框的寬輻不可 超過60mm	限制計時車 不得使用
國、高中 組別	開放全齒比	1.禁用碟輪/碳纖維 製刀輪 2.輪框的寬輻不可 超過 60 mm	開放計時車

彰化縣114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報名表

			□國中女 □國中男				
隊名:_							
地址:							
聯絡人(〔必填〕:_		電	活或手	·機(必填	;):	
領隊:		教	文練:			管理:	
編號	姓名	出生 年月日	身分證字	號	個人 公路賽	個人公路 計時賽	備註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_
承親	幹人核章			單位	主管核章		

備註:欲參加之項目;請在比賽項目欄裡打「✔」。

- 一、請於114年10月31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完成報名手續,並提出相關資料。
- 二、親自送達或郵寄至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學務處(515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二段240號), 聯絡電話:04-8521231#1201、1202,手機0919-613112。
- 三、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活動使用,本次活動免收報名費。

彰化縣114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運動員資格申訴書

被申訴者姓名	單位		參加項目		
申訴事項		證件或 證人			
申訴單位					
申訴單位領隊或教練		領隊		(簽	章)
判決					

仲裁委員會召集人:

(簽章)

附註:

- 1、凡未按規程各項規定辦理之申訴概不受理。
- 2、單位代表領隊簽名或蓋章權,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,由代表領隊本人或教練簽名或蓋章辦理。
- 3、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,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後裁定,如經審判委員會 審議後為無效抗議時得沒收其保證金,並不得再提出抗議。

彰化縣114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比賽場地圖



比賽路線:

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出發→往南行至聖瑤西路二段96巷路口折返→北上騎行1.75km至東彰路六段永春街1巷→折返至大會會場→終點,單圈3.5公里。如比賽路線圖。

114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起點場地布置圖

